

誠邀油尖旺區議會成為海港青年商會
「第三十八屆國際兒童繪畫比賽暨公開攝影比賽」協辦機構

目的

本文件就海港青年商會邀請油尖旺區議會成為「第三十八屆國際兒童繪畫比賽暨公開攝影比賽」的協辦機構一事，徵詢議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2. 「第三十八屆國際兒童繪畫比賽暨公開攝影比賽」由海港青年商會舉辦，目的在於推動本地藝術文化，提高兒童對繪畫及藝術的興趣，以及促進親子關係。

3. 本屆的國際兒童繪畫比賽主題為「夢想童行」，以藝術文化的交流，讓孩子發揮創意，及促進親子關係。除了繪畫比賽和頒獎典禮，海港青年商會本年亦新增了「小小夢想家」的委任禮暨踏出夢想第一步訓練日營、社會服務日和「童夢城」夢想體驗日。海港青年商會於 2017 年 3 月 3 日致函葉傲冬主席，邀請本區區議會成為上述比賽的協辦機構。海港青年商會表示，希望在題述活動的宣傳品上印上油尖旺區議會標誌。本區區議會無需就上述活動作出任何金錢付出。隨函夾附該會發出的邀請信，以供省覽。

徵詢意見

4. 經葉傲冬主席同意，秘書處現以傳閱文件形式徵詢各位議員是否同意油尖旺區議會成為「第三十八屆國際兒童繪畫比賽暨公開攝影比賽」的協辦機構。請議員填妥夾附的回條，於 2017 年 3 月 17 日(星期五)午 12 時或以前交回秘書處，以示回覆。逾期不覆者，將視作沒有意見論。

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
2017 年 3 月

回 條

致：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
(經辦人：易順祺女士)
傳真：2722 7696

誠邀油尖旺區議會擔任海港青年商會 「第三十八屆國際兒童繪畫比賽暨公開攝影比賽」協辦機構

(回覆限期：2017 年 3 月 17 日中午 12 時)

油尖旺區議會作為題述活動的協辦機構

- ☐ 本人同意油尖旺區議會作為題述活動的協辦機構。
- ☐ 本人不同意上述安排。
- ☐ 本人沒有意見。

允許在題述活動的宣傳品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

- ☐ 本人同意允許在題述活動的宣傳品上使用油尖旺區議會徽號。
- ☐ 本人不同意上述安排。
- ☐ 本人沒有意見。
- ☐ 其他意見：

簽名：_____

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「✓」號。